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 年 1 月 5 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12 名，实际参会董事 12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刘伟斌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原因，张国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伟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刘伟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聘任副总裁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审核意见为：根据公司工作需要，并经本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提名刘伟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并将提名人选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子公司购买飞机发动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向 CFM International, Inc. 购买一台全新 LEAP-1A26 型号发动机，交易金额不高于 1,698.89 万美元，并授权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双方最终商定的具体交易价格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购买飞机发动机的公告》（编号：临 2024-002）。

表决结果：赞成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六日

附件：刘伟斌先生简历

刘伟斌，男，汉族，1974年出生，籍贯江西赣州，中共党员，毕业于复旦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参加工作，历任海航控股采购部总经理、维修工程部总经理，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飞机引进办公室主任等职务。刘伟斌先生长期从事航空公司维修工程、航材采购、机队规划及飞机引进等管理工作，拥有丰富的民航企业运营管理经验。

刘伟斌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刘伟斌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